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与对应方法论

# 第一课

一、世界的物质性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马克思主义哲学把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并能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叫物质。无论是自然界还是人类社会都是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世界的本质是物质

2、方法论要求：这一原理要求我们从实际出发，反对从主观出发，反对“上帝创世说”。

二、意识能够反映客观事物的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意识能够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但会受主客观方面因素的影响，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会不同。主观方面的因素主要有立场不同、世界观不同、人生观不同、思维方法不同、知识结构不同。

2、方法论要求：只要我们端正立场，以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来观察事物，以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为指导，不断充实我们的科学知识，运用正确的思维方法，我们就一定能够在正确认识世界的道路上不断前进。

三、意识反作用的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对物质有反作用。正确反映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意识，能够指导人们有效地开展实践活动，促进客观事物的发展。歪曲反映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意识，则会把人的活动引向歧途，阻碍客观事物的发展。

2、方法论要求：要求我们一定要重视意识的反作用，重视精神的力量，自觉树立正确的思想意识，克服错误的思想意识，既反对否认意识能动作用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又要反对片面夸大意识能动作用的唯心主义错误。

四、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物质的反映，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正确的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发展起积极促进作用，错误的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发展起消极阻碍作用。

2、方法论要求：要求我们既要做到一切从实际出发，使主观符合客观。

# 第二课

一、事物是普遍联系的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联系是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关系。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处在普遍之中，其中没有任何一个事物孤立地存在，整个世界就是一个普遍联系的统一整体。联系具有客观性和多样性。

2、方法论要求:坚持用联系的观点看问题,对事物的联系进行具体分析，反对形而上学孤立、片面地看问题。

二、因果关系的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原因是引起某种现象产生的现象，结果是被某种现象引起的现象。在每事每物的具体因果联系中，原因和结果有严格区别，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因果联系具有普遍性、客观性、条件性。

2、方法论要求:承认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是人们正确认识事物、进行科学研究的前提;正确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才能提高人们活动的自觉性和预见性;反对倒因为果，倒果为因。

三、整体和部分关系的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由各个局部构成的有机联系的整体，局部离不开整体，整体也离不开局部，全局高于局部。

2、方法论要求:整体和部分关系原理要求我们办事情从整体着眼，寻求最优目标;搞好局部，使整体功能得到最大发挥，树立整体观念和全局观念。

四、事物是变化发展的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处在永不停息的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中，整个世界是一个无限变化和永恒发展着的物质世界。发展就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即新事物代替旧事物的过程。

2、方法论要求:用发展的观点观察和分析问题。要把事物如实地看成是一个变化发展的过程;要弄清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所处的阶段和地位;要与时俱进，培养创新精神，促进新事物的成长，反对形而上学静止地看问题。

五、规律的客观性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 原理归纳: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运动是有规律的，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

2、方法论意义:我们要发挥主观能动性，按客观规律办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否则会遭到规律的惩罚。

六、尊重客观规律和发挥主观能动性关系的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一方面，规律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不能创造规律，也不能消灭规律;另一方面，由于意识具有能动作用，所以，人们可以发挥主观能动性，认识并利用规律，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

2、方法论意义:这一原理要求我们既要尊重客观规律，又要发挥主观能动性，把尊重客观规律和发挥主观能动性结合起来。认识客观规律是前提和基础，利用客观规律改造世界才是目的，坚持实事求是和解放思想的统一。

# 第三部分

一、矛盾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事物自身包含的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叫做矛盾，简言之，矛盾就是对立统-。对立是指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属性、趋势，又叫“斗争性”。统一是指矛盾双方相互吸引、相互联结的属性、趋势，又叫“同一性”。对立和统一不可分割。

2方法论要求:坚持一分为二的矛盾的分析方法，对矛盾作全面分析，防止片面性。善于创造和利用条件，促使矛盾双方向有利的方向转化。

二、矛盾普遍性的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即对立统-。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并且贯穿于每一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即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矛盾不仅是普遍的而且是客观的。

2、方法论要求:不仅要承认矛盾的普遍性与客观性，敢于承认矛盾、揭露矛盾，还要善于运用一分为二的观点全面分析矛盾，坚持两分法、两点论，防止片面性，反对一点论。

三、矛盾的特殊性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矛盾的特殊性，是指矛盾着的事物及其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

表现在:不同事物的矛盾具有不同的特点;同一事物的矛盾在不同发展阶段各有不同特点;事物矛盾的双方也各有特点。矛盾的特殊性是世界上诸种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构成这个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特殊本质。

2、方法论要求: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找出解决矛盾的正确方法。反对千篇一律、一刀切。

四、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

1、原理归纳: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不可分割的，二者是辩证统的关系。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相互联结的，在不同场合又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2、方法论意义:这一原理，要求我们正确地认识事物，学会科学的工作方法，具有重要意义。由于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相互联结的，我们认识事物时，就必须把这两方面辩证地统一起来，既要从特殊性中概括出普遍性，又要在普遍性的指导下去研究特殊性，也就是要遵循从特殊到普遍，再由普遍到特殊的认识秩序。我们党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创造了许多科学的工作方法，如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解剖麻雀、抓好典型等，都是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原理的运用。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辩证关系原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各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原则的哲学基础，也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哲学依据。要坚持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要求我们遵循科学的认识秩序，要求我们遵循正确的工作方法，要求我们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五、主次矛盾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是互相依赖、互相影响的。主要矛盾处于支配地位，起着决定作用，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次要矛盾反过来也会影响主要矛盾的发展和解诀。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不是绝对的，一成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

2、方法论要求:要求我们看问题办事情既要善于抓住重点，集中力量解决主要矛盾，又要学会统筹兼顾，恰当地处理次要矛盾。既要反对不分主次“眉毛胡子一把抓”，又要反对只抓主要矛盾、忽视次要矛盾的“单打一”。

六、矛盾的主次方面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矛盾的主要方面处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矛盾的次要方面对事物的性质也有一一定的影响， 是事物发展不可缺少的因素。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是对立统一-的。它们相互排斥，又相互依赖，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的。

2、方法论要求:要求我们看问题时，既要全面，又要善于分清主流和支流。反对把矛盾双方同等看待，甚至颠倒主次，混淆事物性质的错误倾向

# 第四部分

一、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发展是内因和外因共同起作用的结 果。内因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根据，外因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  
  
 2、方法论要求:我们在观察分析问题时既要看到内因，又要看到外因，坚持内外因相结合的观点。忽视外因对事物变化发展的影响，或否认内因对事物变化发展的决定作用都是错误的。

二、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一切事物的变化发展都是首先从量变开始的，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必要准备，当事物的量变达到一定程度时又必然会引起质变，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事物不断地经过量变质变这两种状态，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永不停息地向前发展。  
  
 2、方法论要求:要重视量的积累，坚持适度原则，不失时机地促成飞跃。反对忽视量的积累，急于求成，急噪冒进;反对忽视质的飞跃，条件具备时瞻前顾后，畏缩不前，贻误时机;反对不顾分寸，盲目乱干，做事过头。

三、事物发展前进性和曲折性相统一的原理及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任何事物都是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在前进中有曲折，在曲折中向前进，是一切新事物发展的途径。

2、方法论要求:正确对待社会主义事业前进中的困难，把自己的命运与改革大业紧密联系起来，做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既要反对把事物发展的道路设想成一帆风顺，盲目乐观，又要反对看不到事物发展前途，-遇困难和挫折便灰心丧气、悲观失望的倾向。

四、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分歧的原理及其方法论要求

1、原理归纳: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唯物辩证法主张用联系、发展、全面的观点看问题，认为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根本原因。而形而上学则用孤立、静止、片面的观点看问题，它根本否认事物内部矛盾的存在，把事物变化的原因归结为外部力量的推动，因而看不到事物的联系、发展

2、方法论要求：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观察分析问题，切忌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看问题，努力防止和客户思想方法上的片面性和绝对化。

一、内因和外因:内因和外因，坚持内因和外因相结合的观点

二、量变和质变:量变、质变及二者之间的关系，用量变引起质变的道理看问题、办事情，坚持适度原则

三、事物发展的趋势: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新事物必定战胜旧事物，事物发展是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

四、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观点是承认矛盾，主张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看问题，形而上学的根本观点是否定矛盾，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看问题  
  
基本概念  
  
内因:是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根据，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

外因:事物的外部矛盾叫做外因。外因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条件。  
  
量变:事物在数量和程度上的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在量变阶段，事物的根本性质没有改变，仍然是这个事物。  
  
质变:事物显著的、根本性质的变化，是由一种性质的事物向另-种性质的事物的根本转变。